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0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特锐德办公大楼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5日以通讯或书面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德翔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1年12月29日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于德翔先生、陈忠强先生、宋国峰先生、李军先生、周君先生、常美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于德翔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陈忠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同意宋国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同意李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同意周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同意常美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1年12月29日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王竹泉先生、常欣先生、孙玉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 同意王竹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同意常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同意孙玉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经过了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过了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金融业务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127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并为不超过63.1211亿元人民币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及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及子公司为自身提供担保、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上述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主要用于银行贷款、承兑汇票开立及贴现、保函等信贷业务。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融资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及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定于2022年1月17日14:30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98）。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德翔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博士学位，清华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会长、青岛市工商联副主席、山东省人大代表。曾任河北电力设备厂副厂长、河北省电力公司技术发展公司总经理。现主要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特锐德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德锐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青岛特锐德高压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中电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董事，辽宁电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特来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止公告日，于德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3,119,4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6%；于德翔先生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53.29%，并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忠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省机电学院，中专学历。曾任河北电力设备厂电气分厂副厂长。现主要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成都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特来电智能充电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南京德睿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唐山供销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石家庄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口建发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特来电领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截止公告日，陈忠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6.97%，并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国峰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上海铁道学院，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济南铁路局，从事技术、管理工作。现任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特锐德高压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特温暖多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特温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特锐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晋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乐山一拉得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春赫普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辽宁电能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西晋缘电力化学清洗中心有限公司董事，辽源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丹东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宁夏冠锐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启迪特温暖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调兵山赫普热力电储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执行总裁。

截止公告日，宋国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399,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军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双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九三学社四川省直工委副主委，九三学社四川省直工委川开电气支社主委，成都市名优联盟会长，成都市科技青年联合会会员、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体制改革智库成员，双流政协常委和双流区工商联副主席，北京大学四川省校友会副会长，北大光华管理学院MBA校友导师，成都大学研究生校外导师等。现任川开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公告日，李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1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与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

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君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山西大学，获自动化专业工学与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双学士学位。曾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客户中心主任，现任公司总裁。

截止公告日，周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86,4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2%，与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常美华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大学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现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裁，分管综合服务中心和审计办公室。

截止公告日，常美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对公司第一大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4.61%，并任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 独立董事王竹泉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历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系主任，青岛理工大学教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公告日，王竹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8. 独立董事候选人常欣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

历。历任即墨市通济街道办事处团委书记、青岛市发改委投资处副处长、青岛市发改委青岛市金融办资本市场处处长。现任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蓝海基金工场（青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青岛证券与期货业协会副会长、青岛非上市公众公司协会副会长、青岛科技大学兼职教授。

截止公告日，常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9.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玉亮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山东海师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海晖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清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青岛清晨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兼任青岛如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青岛大快搜索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公告日，孙玉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